

证券代码：603822

证券简称：ST 嘉澳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离任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吴逸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吴逸敏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后，吴逸敏先生将继续在公司子公司任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吴逸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 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马慧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马慧女士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吴逸敏	董事会秘书	2026年7月30日	2026年8月16日	工作调整	是	子公司董事、总经理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逸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500 股，其辞职后的股份变动管理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吴逸敏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已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且吴逸敏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妥善做好交接工作，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吴逸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吴逸敏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吴逸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马慧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马慧女士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马慧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通过，其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管理能力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3-88623001

电子邮箱：mahui@jiaaohuanbao.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一期工业区崇福大道 761 号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1 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简历

马慧女士，199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历任中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商务经理，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中凯（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